

各類型場所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所需檢附資料

一、封面

二、自衛消防編組提報表、施教紀錄

三、行動檢查表、任務查核表

四、驗證時間記錄表

五、場所參與驗證人員及分隊指導人員簽到表。(加蓋場所章)

六、實施演練相片八張以上(需包含確認火災、通報119、初期滅火、避難逃生情形、時間記錄、召開檢討會等成果)，相片應註明演練日期。

七、檢討會議會議記錄。(加蓋場所章、問題提問2人以上)

八、防火管理人證書影本(兩年內復訓或初訓)

103 年度 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

場所名稱：桃園縣龜山鄉龜山國民小學

場所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二段 933 巷 14 號

場所電話：03-3203571 轉 511

管理權人：楊雅真

防火管理人：黃紹慈

訓練日期：103 年 11 月 5 日

檢附資料：

- 一、計畫提報表、施教紀錄
- 二、行動檢查表、任務查核表
- 三、時間紀錄表
- 四、人員簽到表
- 五、訓練成果相片
- 六、檢討會議記錄
- 七、防火管理人證書影本

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計畫提報表

受文者	桃園縣政府消防局第一大隊 龜山 分隊			
主 旨	提報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計畫（如附件）。			
提報人	管理權人： (簽章)			
實施者	防火管理人： (簽章)			
場 所	名 稱	桃園縣龜山鄉龜山國民小學	電話	03-3203571 轉 511
	地 址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二段 933 巷 14 號		
訓 練	日 期	103 年 11 月 5 日		
	內 容	<input type="checkbox"/> 滅火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通報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避難引導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演練		
	種 類	<input type="checkbox"/> 白天人員之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人員之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體人員之訓練		
	參加人數	270 人	前次訓練日期	民國 103 年 4 月 22 日
	派員指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	消防車支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1 輛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
	其 他	本場所員工數計 96 人。(旅館業、幼教業加註：顧客或學童總收容人員 人)		
綜合意見 (消防機關填寫)				

1.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第五款規定辦理，並應於實際訓練日期十日前，提報消防機關，消防機關於該場所實際進行訓練時，應派員前往查察，以確認報請消防機關核備之消防防護計畫，是否依規劃日期進行。
2. 為落實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應結合自衛消防編組進行，故應製定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

桃園縣政府消防局第一大隊龜山分隊轄內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暨驗證施教紀錄

<p>備註</p> <p>◎各場所管理權人： 簽章。</p> <p>◎各場所於右側（接受訓練場所處）核（場所名稱）章。 請附上防火管理人證書影本。</p>	桃園縣龜山國民小學	場 所		接 受 訓 練
	103	年	訓 練 時 間	
	11	月		
	5	日		
	8-12 時	時	訓 練 方 式	
	一、課堂解說 二、實地操作	節 次		訓 練 內 容
	4 節次	課 目 教 官		
	一、檢修申報制 度 二、防焰規制 度 三、防火管理制 度 四、防縱火宣導 五、消防演練	吳孟翰		訓 練 人 員
	270	出 席		
		缺 席		
3	請 假			

附表一 各類型場所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行動檢查表

場所名稱：桃園縣龜山鄉龜山國民小學

類別		檢查項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請勾"V"選)
一	驗證前檢查	一、演練開始前，自衛消防隊員之待命場所，是否為平常工作場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自衛消防隊員是否事前瞭解演練內容。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是否在圖面上確認了防火區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四、將基準層各防火區劃，分別設想為起火區劃，同時確認鄰接區劃與垂直鄰接區劃，以及此計畫是否能夠適當進行避難疏散。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	火災發現與現場確認	一、受信總機之火警動作場所，是否與火警分區之圖面相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是否到起火場所確認火災，確認火警時，是否高喊兩次以上「失火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進行火災確認者，是否向防災中心報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向消防機關通報	一、進行通報者，是否在適當時期進行通報。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通報內容是否正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通報一一九後，是否將向消防機關報案的內容，報告防災中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四	滅火器	一、用滅火器進行初期滅火之時機與場所是否適當，操作方法是否正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滅火器的放射時間是否正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消防栓	三、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的時機與場所是否適當，操作方法是否正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四、室內消防栓是否由兩人以上操作，延伸水帶是否適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五、室內消防栓的射水時間是否正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六、室內消防栓之水帶延伸是否無礙，構成防火區劃的防火門是否能關閉。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共通	七、初期滅火結束後，是否將結果報告防災中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五	共通	一、構成起火區劃、鄰接區劃及垂直鄰接區劃之防火鐵捲門，是否於界限時間內避難疏散後立刻關閉。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在確認有無滯留者後，是否形成區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進行驗證時，規定不能使用之樓梯，是否依照規定沒有使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電梯	四、電梯是否在確認火災後，立即停止使用，並使電梯停在起火區劃以外之處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五、確認電梯停止後，是否形成防煙區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電扶梯	六、確認所有人員經由電扶梯避難後，是否立即停止運轉。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七、確認區劃內有無滯留人員後，是否立即將防火鐵捲門降下。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共通	八、形成區劃後，是否回報防災中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六	共通	一、是否在場所內人員發生混亂前，即對自衛消防隊員通報「發生火災」之訊息。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通報場所內人員「發生火災」之方式、內容是否適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避難是否有秩序地順利進行。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四、避難引導人員是否在既定位置，依照事前計畫進行避難引導。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五、起火點附近之室內排煙設備及梯間排煙設備，是否有在起火後立即啟動。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六、起火後是否立即停止空調設備。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七、避難結束後是否回報防災中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七	向消防隊提供訊息	一、是否能掌握時效，向消防隊提供相關訊息，及其內容是否適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八	其他	一、訊息是否統一處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自衛消防隊員相互間之聯絡是否暢通。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是否能針對建築物特性，進行必要之行動。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表 2-1 自衛消防隊長綜合指揮任務及查核表

指揮 A

	指揮任務	查核	備考
①	對編組成員指示任務。		※
②	對現場確認人員攜行裝備之確認。		※
③	指示火災確認中之廣播要領（如廣播設備為連動，則本項可省）。		※
④	指示現場災情之蒐集（運用廣播設備、內線電話等通訊設備，接收起火地點之員工或現場確認人員所傳遞之狀況回報）。		※
⑤	火災確認（現場之火災確認、受信總機複數火災分區顯示或探測器及自動撒水設備先後動作之情形等）。		※
⑥	指示通報 119 及並進行確認通報是否落實完成。		※
⑦	指示起火及延燒情形之資訊蒐集（起火場所、燃燒物、燃燒範圍及情形（火及煙擴散情形）、有無存在對滅火行動造成危險之情形（如通電狀態下之電氣設備、禁水性危險物品等）、起火原因）。		※
⑧	依據火災情形，對滅火班指示初期滅火方式。		※
⑨	依據延燒情形，指示進行避難引導（避難方向、避難對象及範圍）。		※
⑩	指示空調、一般電梯、電扶梯等之停止運作。		選項
⑪	指示相關人員（含管理權人）回報及連絡。		※
⑫	指示排煙設備啟動。		選項
⑬	指示避難資訊蒐集（有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避難引導情形、受傷人員之情形及完成避難人數）。		※
⑭	指示滅火及延燒情形之資訊蒐集（滅火器、室內消防栓使用情形及自動撒水設備等動作情形）。		※
⑮	指示受傷人員處理情形之資訊蒐集（無受傷人員時，救護班應指派其他任務）。		選項
⑯	當起火地點於室內且有避難弱勢人員，指示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優先進行人員救援任務。		選項
⑰	指示形成防火區劃，並確認關閉防火門、防火捲門等之相關情形		※
⑱	相關書面資料的準備（如各樓層平面圖及立面圖、管道圖、消防安全設備圖、消防防護計畫及其他必要圖表）		※
⑲	提供消防人員相關資訊（如⑨、⑩、⑫、⑬、⑭、⑮、⑰、⑱、緊急昇降機位置（鑰匙）、一般電梯及緊急電源的狀況）		※
⑳	指示、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 查核欄係指實際進行時，查核人員就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演練時，評估其演練是否正確無誤，如正確無誤，則於該欄標示「○」，倘仍有改善空間，則標示「X」（並於演練後之檢討會中提出並予改善），另該項如該場所確實無此情境時，則該欄位標示「/」，表該項免予辦理。
- 備考欄註記「※」符號者，表示該項為「必備項目」，如註記「選項」者，表示該項須視該場所之特性而定，如有該情形時，應進行演練，而該場所無該項情形時，得免予演練。
- 演練當日，如係由代理人替代自衛消防編組隊長之職責，該代理人應視同自衛消防編組隊長，進行此項之任務與查核。

表2-2 自衛消防編組地區隊長之現場指揮任務及查核表

指揮B

	指揮任務	查核	備考
①	確認火災（自起火點進行發生火災之通報等）。		※
②	指示通報班（情報班）向 119 通報及指揮據點（如防災中心等）發生火災之相關資訊。		※
③	向各班下達應變行動。		※
④	向通報班下達起火及延燒狀況之資訊蒐集（起火場所、燃燒物、燃燒範圍及情形（火及煙擴散情形）、有無存在對滅火行動造成危險之情形（如通電狀態下之電氣設備、禁水性危險物品等）、起火原因）。		※
⑤	依據火災情形，對滅火班指示初期滅火方式。		※
⑥	依據延燒情形，指示進行避難引導（避難方向、避難對象及範圍）。		※
⑦	如無受傷人員時，指示救護班協助進行避難引導		選項
⑧	起火地點於室內且有避難弱勢人員，指示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優先進行人員救援任務。		選項
⑨	指示形成防火區劃		※
⑩	指示通報（情報）進行下列火災資訊回報： * 滅火情形（滅火器、室內消防栓使用及自動撒水設備等動作情形）。 * 避難情形（有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避難引導情形）。 * 安全防護情形（形成區劃及排煙情形）。 * 救護情形（有無受傷人員等資訊）。		※
⑪	指示通報班向指揮據點（如防災中心等）回報火災資訊		※
⑫	提供消防人員相關資訊		※
⑬	指示、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 查核欄係指實際進行時，查核人員就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演練時，評估其演練是否正確無誤，如正確無誤，則於該欄標示「○」，倘仍有改善空間，則標示「X」（並於演練後之檢討會中提出並予改善），另該項如該場所確實無此情境時，則該欄位標示「／」，表該項免予辦理。
- 備考欄註記「※」符號者，表示該項為「必備項目」，如註記「選項」者，表示該項須視該場所之特性而定，如有該情形時，應進行演練，而該場所無該項情形時，得免予演練。
- 演練當日，如係由代理人替代自衛消防編組地區隊長之職責，該代理人應視同地區隊長，進行此項之任務與查核。
- 本表係適用於大規模並設有自衛消防地區隊之場所。

表2-3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變事項及查核表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一) 發現火災 (一般員工亦可)	(1) 大喊通知周圍人員發生火災		選項 ¹
	(2) 啟動火警發信機 (現場人員發現之情形)		
	(3) 緊急電話或內線電話等通訊工具, 通知自衛消防編組發生火災。		
自指揮據點 (如防災中心) 前往起火現場 (活動A)	(1) 確認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動作之區域 (或位置)		※
	(2) 攜行事前規劃之用具 (如手提擴音器、對講機、萬用鑰匙、緊急昇降機鑰匙等)		※
	(3) 穿著無妨礙自衛消防活動。(如鞋帶繫緊、未攜帶妨礙救災之物品 (如個人自用之手提包等))		※
	(4) 採用最短距離或時間趕赴現場。		※
	(5) 對緊急昇降機之操作是否熟悉。 (啟動按鈕之操作方式、到達目的層後之鈕按鈕切換等。)		選項
	(6) 到達起火層後, 能確實前往火警探測器動作之區域。 (如為定址式探測器應前往動作之探測器所在位置)		※
	(7) 現場未發現火煙之情形時, 應檢查管道道、天花板內側等隱蔽位置, 確認此等處所並無火煙之存在。		※
	(8) 與各班密切聯合作、隨時保持通聯		※
	(9) 到達現場後、立即依照分配任務採取應變行動		※
	(10) 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通報消防機關等 (活動B)	(1) 接獲發現火災或現場確認人員之通報時, 立即使用電話等通訊工具, 向119報案。		※
	(2) 通報119時, 是否冷靜正確通報下列內容: * 所在地址 (建築名稱)、周遭明顯建築物、建築用途。 * 火災概況 (起火層、燃燒物、有無人員受傷待救及特殊救災需求等)		※
	(3) 通報自衛消防隊長或地區隊長及有關人員 (如管理權人等) 火災資訊 (含確認已向119報案)。		※
	(4) 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1. 查核欄係指實際進行時, 查核人員就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演練時, 評估其演練是否正確無誤, 如正確無誤, 則於該欄標示「○」, 倘仍有改善空間, 則標示「X」(並於演練後之檢討會中提出並予改善), 另該項如該場所確實無此情境時, 則該欄位標示「/」, 表該項免予辦理。

2. 備考欄註記「※」符號者, 表示該項為「必備項目」, 如註記「選項」者, 表示該項須視該場所之特性而定, 如有該情形時, 應進行演練, 而該場所無該項情形時, 得免予演練。

¹由編組成員或收容人員進行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建築內部廣播引導避難等活動 (緊急廣播設備有無之情形) 活動C	有	(1) 緊急廣播是否同一人進行。	選項
	(2) 對場所內部人員之緊急廣播，是否確認火災發生後，迅速進行。		
	(3) 有無事前準備範例以供緊急廣播時之參考。		
	(4) 緊急廣播內容是否正確： *廣播樓層是否適當。 *廣播語氣是否冷靜。 *廣播內容是否明確。 *廣播人員是否概要說明身分或職責，並重覆廣播。		
	(5) 廣播樓層之選擇，是否以起火層，其直上層及直上二層為優先進行廣播之樓層。		
	(6) 是否對起火場所、火煙擴散情形等火災資訊，進行綜合判斷，選擇適當的樓層進行避難引導廣播。		
	(7) 對全棟建築物，進行火災發生及延燒情形等災情之廣播。		
	(8) 廣播內容是否包含禁止使用電梯。		
	(9) 全棟廣播時機是否適當、用字遣辭之語氣及音量是否簡潔、冷靜。		
	無	(1) 起火層以外樓層，運用內線電話等通訊工具，進行火災情形及延燒狀況之通聯。	
(2)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火災資訊蒐集 活動D	(1) 確認起火場所。		※
	(2) 掌握火災規模。		※
	(3) 確認燃燒物為何。		※
	(4) 確認延燒情形。		※
	(5) 確認有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		※
	(6) 確認有無傷患及狀況。		※
	(7) 確認現場收容人員情形。		※
	(8) 確認區劃形成之情形。		※
	(9) 確認有無危險物品等。		※
	(10) 向自衛消防隊長或地區隊長，進行前述(1)至(9)之資訊傳達。		※
	(11) 記錄資訊蒐集之內容。		※
	(12)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初期滅火 活動E	滅火器 活動E1	(1) 前往前場時，是否攜帶滅火器。	※	
		(2) 發現火災時，是否向周遭高喊「火災」。	※	
		(3) 迅速利用滅火器進行初期滅火。	※	
		(4) 滅火器之操作方式及類別是否適當，並能在適當距離對燃燒物品進行放射。	※	
		(5) 是否能使用周邊滅火器賡續進行滅火行動。	選項	
		(6) 無法藉由滅火器進行初期滅火之判斷時機是否合宜(一般之判斷方式為延燒到天花板之前)。	※	
		(7) 採取確認不會復燃之措施。	※	
		(8)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室內消防栓 活動E2	(1) 火煙不會對自身造成危害下，儘可能靠近起火點，運用室內消防栓進行滅火。		選項
		(2) 確認燃燒物，是否可藉由水進行滅火。 (電氣設備及禁水性危險物品等，不可用水滅火)		
		(3) 室內消防栓之操作方式及類別是否適當，並能在適當距離對燃燒物品進行放射。		
		(4) 依延燒狀況，使用第2具室內消防栓進行滅火。		
		(5) 延伸之水帶，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		
		(6) 無法滅火而撤離起火現場時，水帶、瞄子等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無影響防火區劃形成之情形發生)。		
		(7) 無法進行滅火時，能安全撤離起火現場。		
		(8) 採取確認不會復燃之措施。		
		(9) 採取防止水損之措施。		
		(10) 無法滅火時，協助其他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初期應變行動。		
		(11)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補助撒水栓 活動E3	(1) 能早期活用補助撒水栓。		選項
		(2) 掌握補助撒水栓之位置。		
(3) 補助撒水栓之操作能確實依下列方式操作： * 打開制水閥。 * 冷靜延伸水帶。 * 正確操作瞄子。				
(4) 延伸之水帶，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				
(5) 無法滅火而撤離起火現場時，水帶、瞄子等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無影響防火區劃形成之情形發生)。				
(6) 無法進行滅火時，能安全撤離起火現場。				
(7) 採取確認不會復燃之措施。				
(8) 採取防止水損之措施。				
(9) 無法滅火時，協助其他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初期應變行動。				
避難引導(疏散救援) 活動F	(1) 進行現場之避難引導，活用哨子或手提擴音器等設備。		※	
	(2) 能確實引導至安全的避難方向。		※	
	(3) 與安全防護班及與救護班合作，優先進行起火層收容人員之救援。		選項 ²	
	(4) 配置避難引導人員於樓梯前、轉角處及電(扶)梯前等適當位置。		※	
	(5) 確保逃生避難通道暢通。		選項	
	(6) 確實未運用電扶梯、電梯等進行人員之疏散引導。		選項	
	(7) 確認起火區劃內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		※	
	(8) 如有收容人員之場所，應優先引導至相關安全區(如陽臺等)，以利早期避難。		※	
	(9) 防火區劃內完成避難引後，向自衛消防隊長或地區隊長回報。		※	
	(10) 起火區劃以外之該起火層，確認無其他收容人員待救。		選項	
	(11) 如有必要申請附近單位之支援。		選項	
	(12)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	

² 有避難弱勢人員存在之情形。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安全防護 (形成區劃) 活動G	起火區劃 (1) 確認(或操作)起火場所之防煙垂壁是否動作。 (2) 操作起火場所之排煙設備(如為自然排煙,可能受風影響致煙霧而有向室內擴散之虞時,應予關閉)。 (3) 起火層之收容人員,如有避難弱勢人員時,應與避難引導人員合作,優先進行救援。 (4) 關閉起火區劃之防火門、防火捲門。(進行防火捲門之2階段操作(限中途能停止之情形),先期保持人員得以出入之高度(約1.8公尺),確認完成避難後,立即全部關閉)。 (5) 如火災發生地點附近,應儘早移除、停止瓦斯或危險物品等相關設備(施)之運轉),並關閉有關控閥。 (6)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選項								
		鄰接區劃 (1) 形成起火層之水平區劃。 (2) 確認防火捲門不會對避難人員造成妨礙。 (3) 連動式防火門,依狀況得提早進行手動關閉。 (4) 火災發生場所附近,如存在危險物品等,儘早移除或停止相關設備(施)之運轉)並關閉閥門。 (5) 操作排煙設備。(自然排煙時,應視風向進行有效的操作) (6) 排煙設備不可將煙導向避難方向。 (7)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選項						
				垂直區劃 (1) 停止電扶梯運轉。(應確認無搭乘人員始得為之) (2) 確認一般電梯停止運轉後,應立即形成區劃以防止煙霧擴散。 (3) 形成起火層之垂直區劃。 (4) 起火層垂直區劃之形成,較該層水平區劃優先。 (5)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選項				
						緊急救護 活動H (1) 蒐集傷患受傷情形。 (2) 搬移傷患至安全場所。 (3) 緊急救護正確進行。 (4) 活用緊急救護器材。 (5)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選項 ³		
								其他觀察所見			選項

³ 有傷病患待救情形(如無此情形,則協助其他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有關之初期應變行動)。

附表二 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時間紀錄表

基本資料		場所名稱： 桃園縣龜山鄉龜山國民小學 地址：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二段 933 巷 14 號 驗證日期： 103 年 11 月 5 日 建築物為地上 4 層、地下 層，總樓地板面積為 3187 平方公尺之建築物。		
驗證事項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鳴動後經過時間	大於 “>” 或 小於 “<”	預估之臨界時間
完成收容人員避難引導	起火居室	14.37 秒	<	16 秒
	起火樓層	219.08 秒	<	227 秒
1.區劃界限時間計算方式： (1)起火居室： $2\sqrt{A}$ (A：居室面積(m ²))。 (2)起火層： $8\sqrt{B}$ (B：該樓層所有居室及走廊之合計面積(m ²))。 2.演練過程說明： (1)本次模擬起火居室為 13 房(室)，場所總收容人員 270 人。 (2)實際參與自衛消防編組人員—滅火班：2 人、通報班：2 人、避難引導班：2 人、救護班：2 人、安全防護班：2 人，共計 10 人。 (3)本次共計疏散 270 人；本次演練各區劃所需時間在界限時間核許範圍內，係因已知模擬狀況且僅部分人員參與，如遇實際火災發生狀況，恐有超過界限時間之可能，建請業者多加強練習，熟悉應變流程，方能降低災害的損失。 驗證人員：				

(註) 完成全部「應變事項」所需時間，應比預估之臨界時間為早，並著重於收容人員離開該處所需之時間方為合格。

103年11月5日龜山國民小學自衛消防編組暨驗證名冊簽到表

班別	編組職務	姓名	原屬部門	緊急聯絡電話	簽到
滅火班	班長	蔡琮炫	總務處	3203571	
	隊員	吳東壁	總務處	3203571	
避難引導班	班長	李盈昇	總務處	3504873	
	隊員	葉貞伶	教師	3504873	
通報班	班長	張成勇	總務處	3503895	
	隊員	奚美英	教師	3503895	
安全防護班	班長	曾苑鈴	訓導處	3505753	
	隊員	林香吟	輔導室	3505753	
救護班	班長	李昭華	健康中心	3204745	
	隊員	楊爵華	教務處	3204745	

加蓋場所章

龜山國民小學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相片



說明：確認火災，通報 119 (103、11、05)



說明：指揮官任務分配情形 (103、11、05)

龜山國民小學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相片



說明：實際操作 (103、11、05)



說明：實際操作 (103、11、05)

龜山國民小學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相片



說明：指揮講解避難逃生（103、11、05）



說明：召開檢討會（103、11、05）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暨驗證成果檢討會會議記錄

103 年度龜山國民小學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暨驗證成果檢討會議紀錄

一、時間：102 年 11 月 5 日 15 時 40 分

二、場所名稱：桃園縣龜山鄉龜山國民小學

三、地點：第二會議室

五、本次演習優點：

1. 透過消防課程解說及實際操作，有助於學童正確操作及縮短逃生集合時效。
2. 本次消防演練各負責人員能協力合作，讓參與活動學童能寓教於樂，把消防逃生觀念帶回每個家庭。

六、建議檢討改進事項：

1. 部分學童對於滅火器使用要領，仍一知半解，有待各位老師協助指導（拉插銷、拉皮管、對準火苗下方左右噴射）。
2. 學童逃生演練期間仍不免嬉戲聊天，有待加強指導，以免吸入大量濃煙。

七、員工答詢情形：

(一)通報班成員：

1. 問：通報班工作可否發放無線對講機以節省話費？
2. 答：除 119 需市內電話通報外，其餘可使用校內無線對講機。

(二)滅火班成員：

1. 問：滅火器使用要領？
2. 答：拉插銷、拉皮管、對準火苗下方左右噴射。

(三)避難引導班：

1. 問：避難引導人員裝備，學校可否提供大聲公，以免燒聲？
2. 答：除基本哨子配備外，會提供 2 隻大聲公支援。

防
火
管
理
人
訓
練
證
書 (需兩年內受訓)